

# 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结构安全性抗震鉴定项目

## 用户需求书

1	名称	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结构安全性抗震鉴定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中山市东凤镇东成路1号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13528197167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结构安全性抗震鉴定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4.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不分等级--检验检测服务--其他检验检测的房屋鉴定机构（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内容涵盖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资质）。 4.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4.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要求	5.1 服务内容：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拟改造为学生宿舍，为了解建筑目前的安全状况及抗震性能，需进行结构安全性抗震鉴定。



		5.2 服务要求：对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进行检测，出具结构安全性及抗震鉴定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地点：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新实训楼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7.1 公开远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7.2 报价方式：报单价。 7.3 计价标准：参考《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医疗办公及教科研建筑的收费标准为17元/m <sup>2</sup> 。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服务期限按双方约定为准。
9	验收	9.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9.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9.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全部技术服务费。
11	违约责任	11.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



		<p>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11.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11.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	<p>12.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12.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无

